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宇微”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航宇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及其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78,978,102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3.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8,2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1,705.6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06,494.36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3月27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000185号）。

根据公司《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珠海一号”遥感微纳卫星星座项目	91,200.00	88,2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1,200.00	108,200.00

公司募集资金将分期、分批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入，截止到2025

年3月31日，公司尚需投入的募集资金为11,293.50万元（包括利息等理财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募集资金净额	尚需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珠海一号”遥感微纳卫星星座项目	88,200.00	11,293.5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8,294.36	0.00
合计	106,494.36	11,293.50

注：募集资金净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金额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投资额度

不超过1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期限

自2025年4月26日至2026年4月25日。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性质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或其他保本收益凭证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五）实施方式

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授权公司总经理颜志宇先生在额度范围内与银行及金融机构协商确定现金管理的方式和具体计划并办理具体事宜；具体现金管理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对子公司进行指导。

（六）关联关系说明

拟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机构购买相关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产品风险

公司本次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性质的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国债逆回购或其他保本收益凭证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风险低。

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理财产品。

公司管理层将跟踪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全面检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本次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每季度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全面检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本次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每季度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四、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董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额度不超过 1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

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田 民

刘 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